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1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同时提供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8月23日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8月17日(星期二为交易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茂硕科技园（松白路1061号）5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

2.05、发行数量

2.06、限售期

2.07、上市地点

2.08、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2.0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

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阅2021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2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决议提示：

上述议案均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四）单独计票提示：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议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相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 2021 年 8 月 20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2、登记时间：2021 年 8 月 19 日至 8 月 20 日 8:3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茂硕科技园（松白路 1061 号）

信函邮寄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茂硕科技园（松白路 1061 号）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18108 传真：0755-27659888

4、会议联系人：朱瑶瑶

联系电话：0755-27659888

联系传真：0755-27659888

联系邮箱：yaoyao.zhu@mosopower.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茂硕科技园（松白路 1061 号）

邮政编码：518108

5、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60。投票简称：“茂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表决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8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 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认购对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说明：

- 1、请在“表决意见”下面的“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___年___月___日